让“激励声音”追上“问责速度”

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组织工作会议上开创性提出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揭示了着力培养忠诚干净担当高素质干部的本质要求，强调要建立崇尚实干、带动担当、加油鼓劲的正向激励体系，树立体现讲担当、重担当的鲜明导向。

党的十八大以来，随着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推进，党的组织建设、纪律建设更趋完善，一些问责条例、追责办法陆续出台,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更加清晰划出了干部的“底线”行为，强化了干部的“底线”思维，这些纪律建设上的刚性约束，对于建设一支与新时代奋斗目标相匹配的干部队伍有巨大的推进作用。然而，相比之下，关于激励干部担当作为的措施和办法在实际执行中却没有那么给力，以至于被问责声音所“覆盖”。

客观上说，激励干部的诸多措施一直都有，特别是前不久中央专门下发了《关于进一步激励广大干部新时代新担当新作为的意见》，有的地方还公开为被诬告的干部正名。只是在问责力度加大的背景下，一些激励措施在一定程度上被削弱：有的激励措施被个别单位“拿下”，有的被个别领导“搁置不用”。为避免问责，一些单位该有的激励不敢启用，一些领导该给的奖励不敢审签，凡此种种，客观上降低了干部干事创业的积极性，也导致一些干部错误地认为“干得多错得多”，被问责的几率就大，进而不想、不愿、不敢去大胆作为和主动作为。

对于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的干部加大问责力度，是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的根本要求。然而，只注重问责而不讲究激励，就达不到激发干部队伍积极性的目的。问责与激励如同鸟的双翼、船的双桨，应该同时发力，任何一边力量的畸重或畸轻，都无法让干部队伍飞高远、行长远。

让“激励声音”跟上“问责速度”，就是要让严管与厚爱相统一，在建立管思想、管工作、管作风、管纪律的从严管理体系的同时，认真按照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三个区分开来”要求，旗帜鲜明地为担当者担当鼓劲，为干事者撑腰壮胆，该澄清的及时澄清，该正名的公开正名，让他们放下包袱、轻装上阵，努力营造宽容、和谐的工作环境。各级党组织要以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为引领，按照中办印发《关于进一步激励广大干部新时代新担当新作为的意见》的要求，采取行之有效的措施，激发整个干部队伍干事创业的“原动力”。